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飞荣达”）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1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在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根玉路1215号飞荣达新材料产业园1#9F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婷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授予价格的调整是基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 6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6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 474,00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132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相关归属事宜。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共 8 名激励对象离职及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共 3 名激励对象离职，上述人员已不符合公司《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应当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05,000 股。本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作废失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105,000 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

议》；

2、《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5月21日